

文章检索

特别专题

组织机构

专家库

您的位置: [首页](#) >> [论文库](#) >> [青年恋爱、婚姻与家庭研究](#)

## 当代青年在非政府组织中的作用与发展趋势研究——专题：青年社团组织和青年自组织研究（1）

最后更新：2008-1-7

〔摘要〕 我国非政府组织的发展和兴起，从组织主体方面的原因来分析，主要缘于青年群体的积极参与。当代青年既是我国非政府组织成员的主体和中坚力量，非政府青年组织也获得了蓬勃发展。今后一段时期，非政府组织中青年参与人数将不断增多，青年的主动性和选择性增强，针对性和平民性更加明显；非政府青年组织的民间性、自主性、自治性增强；联合意识增强，政治性日益显露；跨区域和跨国界性逐渐强化；非政府组织在青年成长和发展中所发挥的影响越来越大。为此，政府既要正视非政府组织的发展和青年作用的发挥，职能部门和团组织要采取积极措施来引导和监管非政府组织的发展和青年作用的有效发挥。

〔关键词〕 青年；非政府组织；作用；趋势

我国的非政府组织在改革开放初期就已经出现，它们真正进入公众视野并引发政府的高度重视，主要缘于三个历史事件。1993年年底开始并不断蓬勃发展的“中国青年志愿者行动”和1995年在北京召开的第四届世界妇女大会的“非政府组织论坛”，第一次使我国公众近距离地真切接触到非政府组织。20世纪九十年代下半期开始的公民社会理论的宣扬与实践，以及公众积极的社会参与使非政府组织逐渐深入到我国公众的日常生活。第三次是近年来国际上的“颜色革命”中非政府组织的破坏作用，使政府对非政府组织潜在的负效应有较深刻的理解。从20世纪九十年代逐渐发展的我国非政府组织，从组织主体方面的原因来分析，主要缘于青年群体的积极参与。我国非政府组织的发展历程，主要是在青年群体中不断扩展的发展过程。因此，深入探讨和研究青年在非政府组织作用与趋势，成为当前一项急迫而重要的任务。

### 一、青年是我国非政府组织成员的主体和中坚力量

当前，青年群体在非政府组织的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青年逐渐成为非政府组织成员和志愿者的主体，青年作为非政府组织的组织者或领导者的比重也不断增大。

第一，青年作为组织者或领导者建立非政府组织的现象日益普遍。清华大学NGO研究中心的一项调查

表明，1998年之前，我国自下而上非政府组织的领导者年龄普遍偏大，30岁以下的领导者数量非常少。近年来涌现出了一大批非常年轻的非政府组织领导者，年龄普遍在30岁左右。

第二，非政府组织成员中青年所占比例大约为一半。根据清华大学NGO研究中心的调查显示，非政府组织职员中30岁以下的职员占到30.5%，30-49岁的职员占到45.0%，二者合计达到75.5%。结合以往的调查来比较和估算，35岁以下的青年在非政府组织成员中所占比例应该是50%左右。

第三，非政府组织会员或招募的志愿者多数是青年。据“自然之友”2004年对会员的调查显示，18-35岁的会员占75.5%。香港的非政府组织“社区伙伴”与国内非营利组织（NPO）信息咨询中心在2004年12月到2005年1月对云、贵、桂、粤四省的调查表明，非政府组织招募的志愿者中绝大多数是青年。

## 二、我国非政府青年组织获得了迅猛发展

非政府青年组织是指以青年为组织和活动主体，以及组织目标是服务青年为主或青年自我服务的具有明显青年群体特征的非政府组织。按照是否在相关部门登记注册及其法律地位，非政府青年组织可以被划分为三类：法定非政府青年组织、草根非政府青年组织和准非政府青年组织。法定非政府青年组织是指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的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主要包括民办学校、俱乐部、休闲与娱乐团体、职业或兴趣培训中心等。草根非政府青年组织是指没有在工商登记和无法人地位的组织，例如挂靠在下属组织、社区公益性青年组织、农村非营利青年组织等，以及通过地缘等关系建立的具有明确目标指向的组织化青年群体。准非政府青年组织主要包括互联网虚拟组织或通过互联网来联络、交流的非实体或准实体性青年群体。

第一，根据对部分省、区、市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团数量进行统计的基础上，对全国进行的总体估算来看，法定非政府青年组织大约占法定非政府组织的四分之一到三分之一。从民办非企业单位来看，2003年陕西省实有注册民办非企业单位是3058个，其中教育类组织（包括民办学校、研究所和职业培训机构）为1241个。教育类组织与总体之比约为0.4:1。江苏省为0.46:1，上海市为0.59:1，新疆自治区为0.66:1，四川省为0.64:1。通过对这些省、区、市的综合，全国教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与注册民办非企业单位总体之比约为0.5:1。如果再将俱乐部、休闲娱乐团体等青年自己建立或参与建立的组织计算在内，全国各地以青年为服务或工作对象的组织基本占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一半以上。从社团来看，社会团体中青年组织所占数量较少，一般都是挂靠在教育、体育、文化部门和共青团组织之下的群众性的专业或学术团体，比例最多不超过一成。

第二，草根非政府青年组织大致为90-120万个，其青年成员数量至少上千万。据《2004年国际宗教自由报告（中国部分）》报道，我国（指大陆）估计至少有3000万人属于不受政府控制的新教家庭教会。有些海外学者估计，中国可能有多达9000万名新教教徒。在这些地下教会中，涉入其中的青少年数量不断增加，所占比例也相当高，可能达到50%以上。

第三，准非政府青年组织的数量难以估算，但比草根非政府青年组织的数量更为庞大。当前，依托网络虚拟平台建立的社区逐渐出现，越来越多的青年通过网络进行交往并建立了许多组织，定期进行聚会的网友群体日益壮大，谈论的主题也涉及各个方面。据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2004年10月在全国进行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调查显示，有59.7%的大学生参加了校内社团，平均每人参与的社团数为1.8个。同时，参加跨校社团和网络社团的大学生比例分别达到6.5%和14.0%，平均每人参与的跨校社团为1.76个、网络社团为1.99个。另外，具有相同兴趣、爱好或者价值观的青年通过网络社区这一中介逐渐

结合，跨网络社区的聚会也日渐兴盛，通过互联网建立的虚拟俱乐部不断出现。

### 三、非政府组织发展中青年作用的发展趋势

#### 1. 非政府组织中青年参与人数将不断增多，青年的主动性和选择性增强，针对性和平民性更加明显

正处于发展阶段的非政府组织具有较强的新奇性与发展潜力，以及对青年作用的积极影响，决定了越来越多的青年将成为非政府组织的成员或志愿者，并积极为非政府组织的发展贡献力量。对于不同地域的青年来说，参与非政府组织的青年群体将从大城市向中小城市和广大农村扩展。由于非政府组织数量不断增加，青年可以选择的余地加大；同时，非政府组织中青年成员或志愿者的数量不断增加，也加大了非政府组织对青年进行选择的可能性。鉴于当前非政府组织在发展中面临着专业技术人员缺乏的问题，非政府组织将加强对专业技术人员的吸纳与招募。而青年专业技术人员服务社会的理念也越来越强，参与意识将逐步提高，他们也将有针对性地加入到相应的非政府组织之中。

非政府组织青年成员平民化发展趋势的表现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从非政府组织的领导者和组织者来分析，传统的草根NGO依靠的是精英式的人物，但是现在一批新生代NGO的领导人开始出现平民化倾向。二是参与非政府组织的青年由现在的青年学生、青年白领和进城务工青年为主体，向受惠的青年群体及其广大青年群体都将成为非政府组织的潜在参与者和志愿者为主体转变。

#### 2. 非政府青年组织的民间性、自主性、自治性增强；联合意识增强，政治性日益显露；跨区域和跨国界性逐渐强化

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健全和社会的不断发展，草根非政府青年组织和准非政府青年组织的数量将越来越多，并将在全国范围内开始大量出现。正由于非政府组织将在这段时间迅速发展，从而决定了其在基层社区、在普通民众之间去寻求发展的空间与资源，依靠自主的活动和服务与自我约束和自我发展等方面的特性，也就决定了这些组织在我国现存的政策和政府的监管下民间性、自治性和自主性的特点。

在不断发展的过程中，非政府组织认识到各自为政越来越难以满足社会的需求，也难以有效解决日益复杂的社会问题。因此，众多非政府组织将通过业务联合、组织整合、资源优化、行业自律等方式，注重横向、纵向甚至是纵横交错的非正式联合。通过种种形式的联合，非政府组织放大自己的声音，特别是新生代的草根非政府组织，通过倡议书，甚至借助联合国体系、国际金融机构等等的力量，更为积极地影响政府的决策。这种基于联合的基础上积极去影响政府的决策，就是非政府组织日益增强的政治性特征。

当前，非政府青年组织更多地存在于社区与学校之中，服务于本地、本区域的青年为主，以青年社团、俱乐部、兴趣协会以及网络组织等形式表现出来。随着我国经济和社会的快速发展，非政府青年组织的日渐成熟，活动领域将从本地、本区域或以西部为主，向跨地区和以解决青年需要为主。同时，随着我国非政府青年组织的日渐成熟，以及经费投入、业务开展和制度建设的日趋完善，从非政府青年组织与国际非政府组织的关系来看，将从主要受惠于国外向既受惠于国外和施惠于国外并存的局面发展。

#### 3. 非政府组织在青年成长和发展中所发挥的影响越来越大

非政府组织的快速发展并日益成为社会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由此带来的价值理念、组织形式、服务内容等都对青年产生了越来越大的影响，青年从非政府组织的获益程度不断增加。一是非政府组织所

带来的理念与服务行为，有利于青年树立奉献、回报、志愿服务的价值观，有利于他们民主平等观念的形成。二是非政府组织将日益成为青少年社会化的重要场所，并且有可能为青少年社会化添加新的内容。三是非政府组织将成为青年社会参与、政治参与的新途径和新载体，能在更广泛的程度上和更广阔的领域中促进青年的社会参与。四是非政府组织能够青年人际交往能力的提高。五是非政府组织的专业化、团体化发展会促进不同青年群体加入不同的非政府组织，反过来不同的青年群体会建立和发展不同的非政府组织，从而使青年群体加速了分化与分层。

#### 四、引导和促进非政府组织健康发展和青年作用有效发挥的几点建议

1. 政府应充分重视青年对非政府组织发展的作用，并积极引导非政府组织的发展，建立和完善政府向非政府组织购买服务的制度

非政府组织的发展和青年在非政府组织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是顺应历史潮流的结果。政府不能让这些组织长期游离于政府管理之外，更不能采取一禁了之的办法，而应该在加强监管的同时创造条件来促进非政府组织的健康发展。为此，政府目前最重要的是要为非政府组织“制定规划，引导发展”。由于非政府组织在发展过程中难免带有一定的自发性甚至盲目性，政府应从实际出发来制定非政府组织的发展规划，要从公共事业而不是从组织机构着眼，充分发挥非政府组织在促进教育、科学、卫生、文化等公共事业发展中的作用。同时，非政府组织的发展，只有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进程之中，适应经济社会的需求才能充分发挥其作用。因此，应当把非政府组织的发展纳入“十一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在教育、科学、卫生、文化等公共事业发展规划中突出非政府组织承担的职责，只有这样才能引导和发挥好非政府组织的作用。

非政府组织作为一种软性的社会力量，能够有效及时地深入到社会的各个角落，弥补政府提供公共服务产品的不足。同时，非政府组织的正常发展，需要政府的大力扶持。美国霍布金斯大学在42个国家进行的非营利组织国际比较研究项目结果显示，非营利组织的平均收入来源结构为：服务收费49%、政府资助40%和慈善所得11%；在保健（55%）、教育（47%）和社会服务（45%）领域，政府的资助尤其显著。这说明政府的财政支持对非营利组织的发展是必不可少的。国务院1999年开始在各部门机关试行政府采购，2002年6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正式颁布。政府采购，尤其公开招标的方式，应成为非营利组织获得财政支持的重要渠道。2005年12月，国务院扶贫办、亚洲开发银行、江西省扶贫办和中国扶贫基金会在人民大会堂启动了“政府和非政府组织（NGO）合作实施村级扶贫规划项目”。国务院扶贫办和江西省扶贫办将提供1100万元人民币的财政扶贫资金，全权委托中国扶贫基金会向NGO公开招标，在江西省的22个重点贫困村实施村级扶贫计划项目。这一举措开启了我国政府向非政府组织购买服务的序幕，是非政府组织政府获得发展的一个新机遇。政府和非政府组织的和谐相处，主动权在政府手中。为此，政府要以此为基点，认真贯彻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把非政府组织纳入到政府采购的对象之中，不断建立和完善政府向非营利组织进行采购的制度和措施。

2. 充分发挥团组织对青年和非政府青年组织发展的引导和监管作用

积极协助政府管理青年事务是团组织的重要职能，引导和监管青年在非政府组织中作用的发挥以及非政府青年组织，必然成为团组织的内在职责。那么，团组织在引导和监管过程中的职能定位应该是什么呢？我们认为团组织引导和监管非政府组织的职能可以是“掌握动态、引导取向、搞好统战、促进合作”。“掌握动态”是指团组织要充分利用团组织覆盖面广和团员分布广泛的优势，及时了解和掌握非

政府组织，尤其是草根非政府青年组织的情况。“引导取向”是针对政府职能部门只管非政府组织的登记、审查以及业务活动的开展，而对非政府组织影响青年价值观、世界观的行为很难进行有效的监管而采取的相应行动。团组织要通过各种有效的途径，通过团组织的品牌建设和丰富的活动，引导广大青年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世界观。“搞好统战”就是指全国青联及其分会要在非政府青年组织的发展过程中积极施加影响，及时地将非政府组织纳入其中，加大力度来吸纳非政府组织的领导者和组织成员，并使之成为各级青联委员，充分发挥各级青联对非政府青年组织的引导作用。“促进合作”就是既要搞好团组织与政府职能部门的合作，又要搞好团组织与非政府组织的合作。团组织可以与非政府组织开展多种有效的合作，优化资源、扩大影响、增强吸引力，更好地为青年服务。

### 3. 举办非政府青年组织论坛，积极促进非政府组织的自治与合作

目前，非政府组织各自为战，难以形成行业自律的规范和意识。虽然有少部分非政府组织自发地进行横向或跨领域的合作和交流，但毕竟是小范围的。从非政府组织发展的现实情况来看，加强他们之间的交流与合作，进行有效的联合或协作，应该列入政府监管非政府组织的范围之内。同时，知名非政府组织的价值取向、服务内容等非政府组织的整体发展有着非常大的影响，必须予以高度关注。因此，政府职能部门和团组织可以根据非政府组织发展情况，适时地举办非政府青年组织论坛。非政府青年组织论坛是促进非政府组织规范发展的有效中介，是发挥知名非政府组织示范作用的有效载体。它还提供了一种非政府组织之间交流，以及非政府组织与政府、民众之间交流的平台。

#### 参考文献：

- [1]王名、刘培峰等著，《民间组织通论》，时事出版社2004年9月第1版。
- [2]王名主编，《中国非政府公共部门》，清华大学出版社2004年1月第1版。
- [3]王名，《中国民间组织的现状与相关政策建议》，载于《中国行政管理》2004年第1期。
- [4]邓国胜，《中国非政府组织发展的新环境》，载于《学会》2004年第10期。
- [5]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团中央学校部课题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调研报告》，载于《中国青年研究》2005年第7期第6期。
- [6]王名主编，联合国区域发展中心、清华大学NGO研究中心《中国NGO研究——以个案为中心》（2000、2001）。

作者：安国启（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副主任）

邓希泉（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青年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曹凯：（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青年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原载于《青年探索》2006年第5期）

[\[返回页首\]](#)[\[关闭窗口\]](#)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31004号

地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25号 邮编：100089

编辑部：86-10-88422055 电子信箱：[louke11@yahoo.com.cn](mailto:louke11@yahoo.com.cn)

